

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4-048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会议由董事长 Peter Hong Xiao（肖宏）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新相微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4 年 7 月 4 日，以 7.1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3 名激励对象授予 601.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相微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0)。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 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相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1)。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中国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等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 授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相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2)。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增加被担保对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增加被担保对象及担保额度预计, 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求, 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增加的被担保对象

均是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相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增加被担保对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后续召开 2024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召开时间及其他会议事项将另行确定并披露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6 日